

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股票代码：600753

股票简称：*ST 海钦

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27 日

目 录

股东会须知	1
第一部分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2
第二部分 会议审议事项	4
议案一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	4
议案二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5
议案三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

股东会须知

为充分尊重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广大股东,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制定本股东会须知如下:

一、股东会设秘书处,具体负责大会召开等有关事宜。

二、在股东会召开过程中,应当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同时也必须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和扰乱会议程序。

四、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3 分钟。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六、在会议表决程序结束后进场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其投票表决无效。在进入表决程序前退场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如有委托的,按照有关委托代理的规定办理。股东会表决程序结束后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提交的表决票将视为无效。

七、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八、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九、本次股东会需通过的事项及表决结果通过法定程序进行,由聘请的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

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27 日

第一部分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27 日下午 14:3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嘉兴市港区东方大道 365 号会议室

三、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四、现场会议记录人：董事会秘书

五、大会议程：

（一）与会人员签到（下午 14:00—14:25）

（二）宣布会议开始并宣读到会股东和股东代表人数及代表股份数，以及其他参会人员

（三）宣读大会须知

（四）审议大会各项议案：

1、《关于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选举赵晨晨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选举雷安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3、《选举徐鹏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4、《选举张燕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5、《选举倪龙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6、《选举赵凌一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选举王锡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2、《选举虞丽新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3、《选举胡春荣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五）现场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

（六）现场股东及股东代表投票表决

（七）推选计票、监票人

（八）休会，收集表决票，统计表决票和表决结果

（九）宣布表决结果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宣读股东会决议，签署会议决议等相关文件

(十二) 会议结束

第二部分 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一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持续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及董事会科学决策，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现状并参考行业及地区的收入水平，公司拟对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发放薪酬的标准如下：

- （一）独立董事薪酬：12万元/年；
- （二）未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岗位的非独立董事，不领董事薪酬；
- （三）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岗位的董事，只领岗位薪酬，不领董事薪酬；

上述薪酬总额中不包括董事为履行职责而聘请中介机构的费用，公司董事为履行职责而发生的交通费、食宿费等由公司实报实销；任期内，董事发生变动的，按照实际工作时间计算薪酬数额。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二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于 2025 年 1 月 4 日任期届满，公司已于 2025 年 1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为顺利推进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按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海钦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提名倪龙强先生、赵凌一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赵晨晨先生、雷安华先生、徐鹏先生、张燕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等方面进行认真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后附）为：赵晨晨先生、雷安华先生、徐鹏先生、张燕女士、倪龙强先生、赵凌一女士。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以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就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条件等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专业能力、工作经历和职业素养等方面均符合拟担任职务的任职要求，未发现候选人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发现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

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也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在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仍应依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继续履行相应职责。

附件：第九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赵晨晨先生简历：

赵晨晨，男，1993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曾任职于浙江普华天勤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广西鸿谊新材料有限公司，现为浙江海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西鸿谊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及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赵晨晨先生直接持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海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0.02% 的股份，未直接持有公司的股票。赵晨晨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雷安华先生简历：

雷安华先生，男，1984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本科。曾任职于中国石油新疆独山子石化有限公司，曾任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浙江华泓新材料有限公司综合营销副总、公司董事。现任嘉兴氢能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嘉兴市成章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浙江华泓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浙江海川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浙江惟能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上海禾泮达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上海禾化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及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雷安华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雷安华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三、徐鹏先生简历：

徐鹏，男，1979 年 2 月出生，汉族，硕士，中级会计师和注册会计师。徐鹏先生曾任职于上海第十九棉纺织厂、南京沪冶钢铁贸易有限公司、江苏瀚泰贸易

有限公司、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海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禾化新材料有限公司、上海禾泮达新材料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

徐鹏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徐鹏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四、张燕女士简历：

张燕，女，1982 年 5 月出生，汉族，本科。张燕女士曾任职于新加坡协成机械有限公司、嘉兴罗怡服饰有限公司。现任浙江华泓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营销总监兼监事会主席及公司董事。

张燕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张燕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五、倪龙强先生简历：

倪龙强先生，男，1985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本科。曾任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产品销售原料采购业务经理。现任广西鸿谊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广西天盛港务有限公司董事长。

倪龙强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倪龙强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六、赵凌一女士简历：

赵凌一女士，女，1988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本科。曾任职于澳新银行营运服务（成都）有限公司。现任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浙江惟能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嘉兴港区港产融合运输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海川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浙江鸿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海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浙江鸿泽新材料有限公司、上海禾泮达新材料有限公司、上海禾化新材料有限公司、嘉兴海川绿色新能源有限公

司、广西天盛港务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赵凌一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赵凌一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三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于2025年1月4日任期届满，公司已于2025年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为顺利推进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按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

公司于2026年5月1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海钦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提名胡春荣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王锡伟先生、虞丽新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等方面进行认真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后附）为：王锡伟先生、虞丽新女士、胡春荣先生。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以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就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条件等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专业能力、工作经历和职业素养等方面均符合拟担任职务的任职要求，未发现候选人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发现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也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上述

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由股东会表决。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在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仍应依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继续履行相应职责。

附件：第九届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王锡伟先生简历：

王锡伟，男，1972 年 6 月出生，汉族，研究生学历，律师。1999 年获宁波市司法局三等功奖章，2012 年获宁波市律师协会宁波市优秀律师称号，2021 年获宁波仲裁委员会优秀仲裁员称号。曾任职于浙江波宁律师事务所、浙江导司律师事务所、浙江百铭律师事务所。现为浙江和义观达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宁波仲裁委员会仲裁员、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公司独立董事。

王锡伟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王锡伟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二、虞丽新女士简历：

虞丽新，女，1965 年 11 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曾任职于江苏省会计师事务所、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任江苏天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汇通达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公司独立董事。

虞丽新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虞丽新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三、胡春荣先生简历：

胡春荣，男，1965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本科学历，会计师、高级

经济师。历任嘉兴市审计局金融审计主管；嘉兴市信托投资公司证券营业部副经理、投资部经理；爱建证券有限公司嘉兴营业部投资咨询部经理；浙江万里扬变速器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部部长；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富源飞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山东雷沃传动有限公司董事，山东蒙沃变速器有限公司监事，浙江万里扬智能制造有限公司监事，智科恒业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威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胡春荣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胡春荣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请各位股东审议。